

一曲大江东去也，不如杨柳晓风残

宋代文人如何评价苏东坡写词水平？

关于苏东坡，有一个耳熟能详的故事。某日，在玉堂之上，他问一个善讴的幕士道：“我写的词比之于柳永如何？”幕士对曰：“柳郎中词，只好十七八岁女孩儿，执红牙拍板，唱：‘杨柳岸晓风残月’；学士词，须关西大汉，执铜琵琶、铁绰板，唱：‘大江东去’。”故事的结尾则是，“公（东坡）为之绝倒”。

众所周知，词有豪放、婉约之分。有这个常识作为基础，我们便约定俗成地以为，这个幕士显然是在夸赞苏东坡，恭维他写的词够豪迈。果真如此？

□老谈

雕虫小技

《左传》里记载道：“诗以言志”；孔老夫子则说：“不学诗，无以言。”圣人的推崇，外加有一本古籍《诗经》传世，古代的儒士，对于诗歌崇尚多矣。

作为对比，词可能就没有那个待遇了。宋朝人称呼词为“长短句”。“长短句”者，一首诗中长短不齐的句子而已。既然可以如此随便称呼，也就意味着，这种艺术形式与“杂言”是等同的。一言以蔽之，传统观点以为，词即雕虫小技。

晏殊、欧阳修、张先等等，对词的发展功莫大焉的名家，所作的词，或者抒发离情别绪，或者描摹宴饮之乐，或者离不开入乐与酬唱。总而言之，在卫道士眼中，“游戏笔墨”而已。

在其发展初期，词既然等同于“唱词”，那么，宋朝人理想中的“唱词明星”，是什么样的标准？坦率地说，还真就是专唱柳永歌曲的那种，“十七八岁女孩儿”。

宋朝科学家王灼写了本颇著名的书——《碧鸡漫志》。书中引用别人的观点，表达了当年的选角标准：“唱歌须是玉人，擅口皓齿冰肤。意传心事，语娇声颤，字如贯珠。”

至于执铜琵琶的关西大汉，是否能获得宋朝人垂青？恐怕未必。书中说了，宋朝人也是“视觉动物”，老翁或者大汉，即便唱歌水平高，因为颜值不高，照样成不了明星。

让某个不入流的歌手唱“大江东去”，诸位还觉得，那个善讴的幕士，是在恭维苏东坡吗？

以诗为词

第二个问题，苏东坡的写词水平如何？

毫无疑问，在很多人眼中，“词家第一人”。这只是后世人的观点，当时之人又是如何看待的？

苏轼的门生之一，同样也是“苏门六君子”之一的陈师道，如此评价老师的作品：以诗为词。

以今天的视角观之，这样的评价几乎是把老师捧上了天，拓展了词的题材内容和表现手法，为词的发展增添了活力，开辟出一条崭新的道路。

但是，在宋朝人看来，“以诗为词”简直就是挖苦人的话。

陈师道的原句是这样的：“退之（即韩愈）以文为诗，子瞻（即苏轼）以诗为词，如教坊雷大使之舞，虽极天下之工，要非本色。”

雷大使是当年教坊里的一名艺人，纵然舞影蹁跹，如前文所述，就因为他是个男的，在宋朝人眼中，也就不是最出色的明星。陈师道的潜台词就是，韩愈、苏轼，差不多相当于教坊里的雷大使。

评价完苏轼，他话锋一转，继续说道：秦老七（即秦观）的词写得不错，“唐诸人不逮也”。

陈师道的观点，实际上，得到当时很多人的认同。譬如，鼎鼎有名的李清照女士。

李清照在《词论》中写道：“……苏子瞻，学际天人，作为小歌词，直如酌蠡水于大海，然皆句读不葺（葺，修饰的意思）之诗尔。”

同样地，在文章的结尾，李清照也点到为止地夸了夸秦观。她说，秦少游写得还凑合，如贫家美女，美丽

倒不必说，缺少些富贵气罢了。

宋朝学者以为，学生秦观的词反而超过其师苏轼，原因就在于，秦观写得规矩，“主情致，而少故实”。

对文体风格的维护，恰好就是宋人的审美观念。诗要有诗样，词要有词样，这才是他们追求的艺术方向。“以诗写词”，基本上等同于“词不像词”，说得再难听些，就是“不会写词”。

更不幸的是，据说，苏轼自己也提过，我不太善于唱曲，难免有荒腔走板的时候。（子瞻自言平生不善唱曲，故间有不入腔处，非尽如此。）

为后世所熟知的“豪放派”，是明朝人首先提出来的，在宋朝时，当时的文人也许觉得，所谓的“豪放”，也就那么回事。

东坡绝倒

第三个问题，作为心眼最“坏”的段子手，苏东坡先生，是否听懂了幕士的戏弄？

苏东坡听懂了，后世的我们反倒被误会了。

诚如开头之言，在故事的结尾，苏东坡“绝倒”。

“绝倒”是什么意思？很多学者理解为，“满意”“自豪”“自负得快倒了”。这样的解释恐怕站不住脚。

真相可能并不如学者臆想得那般高深。就好像通俗笑话里讲的，“绝倒”之意可能就是“因大笑而不能自持”“笑掉大牙”。

和苏轼同时代的李清照，在其文章中也用到了“绝倒”一词。

她曾如此评价王安石、曾巩写的词：“王介甫、曾子固，文章似西汉，若作一小歌词，则人必绝倒，不可读也。”

在此处，“绝倒”类似于讪笑，说得不尊敬点，也可以是“笑掉大牙”。

李清照堪称女中豪杰，后人心目中的文章巨公，在她眼中“不可读也”，此一句“绝倒”可谓恰如其分。

苏轼的“绝倒”，并不是自负，其实，还有另外一个证据。在他自己写的《东坡诗话》中，其实也记载了“东坡问幕士”故事的另外一个版本。

东坡问优人曰：“我词与柳学士何如？”

优人云：“其间亦有别。”

东坡问：“为何？”

优人曰：“公词，须用丈二将军，铜琵琶、铁绰板，唱相公的‘大江东去’；柳学士却只用十五六岁小女郎，唱他的‘杨柳岸晓风残月’，可也。”

其后，作者本人如此写道：

东坡鼓掌大笑曰：“如卿言，柳自胜我也。”

紧接着，他还赋诗一首：

优人词组真褒弹，

柳永填词胜子瞻。

一曲大江东去也，

不如杨柳晓风残。

“绝倒”既然不是“自豪到倒”，应该如何翻译呢？

想到一句曾经的流行语，意思可能对应不上，但用之形容东坡当时的窘态，可能还挺合适。将“绝倒”翻译成“礼貌而不失尴尬地大笑”如何？

据“菊斋”微信公众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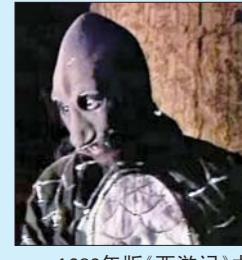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马纯潇

组版：刘燕



1986年版《西游记》中的奔波儿灞。



1986年版《西游记》中的灞波儿奔。

《西游记》中九九八十一难，出场的妖怪可谓数不胜数。除了那群惦记着唐僧肉、带头搞事情的大妖怪，还有许许多多跑龙套的小妖怪。不知你有没有发现，这些小妖大都没有名字，要么是为了凑人头、撑场面，帮呼风唤雨的大妖怪通风报信，要么就是出场即团灭，给三个徒弟增加降妖指标。但是，还有一部分小妖怪，一旦被吴承恩赋予了名字，往往都留下一些妙趣横生的名场面。

□关禾

奔波儿灞竟然是个地名？

“大王叫我来巡山呐，咿儿哟咿儿哟；小心提防那孙悟空呐，咿儿哟咿儿哟。”——此妖名唤“小钻风”，出场自带背景音乐。

“我且叫你一声，你敢应我吗？”怀揣着紫金红葫芦、羊脂玉净瓶要去捉拿孙悟空的“精细鬼”和“伶俐虫”，反被骗走了宝贝，好一对精细和伶俐的活宝！

在金光寺塔顶喝酒猜拳的鲇鱼怪和黑鱼精，一个被孙悟空切了下唇，一个被割了耳朵，这俩的名字更是像绕口令一样有趣——“奔波儿灞”和“灞波儿奔”。

凭借着奇奇怪怪的名字，这些小妖虽在书中匆匆露面便被整治或打杀，但他们的“名”度丝毫不逊色于法力高强的大妖怪。我们不禁感慨，吴承恩到底是怎样的？

和小钻风、精细鬼或是伶俐虫不同，许多读者第一次看到鲇鱼怪奔波儿灞，都无法从字面上猜出背后的含义。“奔波儿灞”“灞波儿奔”两个名字连珠回环，音韵上确实能让人隐约联想到鱼尾拍打水波之意，“奔波”一词似乎也暗示了底层水妖奔走的喽啰命运。

《西游记》第62回中，奔波儿灞和灞波儿奔是乱石山碧波潭万圣龙王的小卒。这龙王一家子都不是省油的灯，女儿万圣公主偷了王母娘娘的九叶灵芝草养在自家闺房门前，女婿九头虫更是胆大包天，伙同龙王偷走了宝塔上的舍利子佛宝。万圣龙王听说“好管闲事”的唐僧一行人取经路过，便派两个手下——奔波儿灞和灞波儿奔来塔内巡视，以便通风报信，没想到两个小妖一出场便被火眼金睛的孙悟空给活捉了。

吴承恩是怎么想到“奔波儿灞”和“灞波儿奔”这对名称的？难道只是为了念着顺口？

实际上，“奔波儿灞”这个名字很可能源于西藏在唐代的名称——吐蕃（音 tǔ bō）。在唐代，藏人把自己所处的地方称之为“蕃”（bod），当地居民则称之为“bod-pa”。这种自称和藏族本土原始的宗教“苯”（bon）有关，苯教（bon-po）又被称为“苯波教”，在唐朝开元盛世时期（公元8世纪左右）才逐渐与佛教融合，但苯教却对西藏文化产生了持久不衰且根深蒂固的影响。“奔波儿灞”就是“bon-po-ba”的音译，意思是“苯教人”，也可以理解为“吐蕃（西藏）人”。

在古代藏文典籍中，藏区就有“多康六岗”的行政建制，用来统称青海西南部、西藏东部、四川西部及云南迪庆藏族自治州的藏区。据《安多政教史》记载，“绷波岗”就属于这六岗之一，在金沙江和雅砻江中下部地带，在现在的甘孜南部和云南西部一带。随着口口相传，人们逐渐略掉了其中的含义，而沿用其发音“奔儿亦思刚”，当一种噱头被运用在元杂剧和白话文小说里。

再比如金、银角大王的手下巴山虎和倚海龙。“巴山虎”在辞典中意为“爬山虎”，是一种常青藤，但吴承恩用在此处却并非指藤，而是用“虎”与“龙”对仗，龙虎相济。这两个小妖的名字看似神通广大，却被孙悟空“取出铁棒，走上前，着脚后一刮。可怜忒不禁打，就把两个小妖刮做一团肉饼”，结局和名字形成了强烈反转，着实有些滑稽。

据“国家人文历史”微信公众号

奔波儿灞与灞波儿奔是随便起的名吗

说说《西游记》中那些搞笑的妖怪名

点”——乱石山碧波潭，位于“祭赛国”境内、牛魔王所在的老巢积雷山附近，由此便可推测奔波儿灞和灞波儿奔的“户籍地”。

积雷山在哪儿？在第59回历经小分队被困火焰山时，孙悟空曾问土地爷：“积雷山坐落何处？到彼有多少程途？”土地回答：“在正南方，三千余里。”祭赛国虽是吴承恩虚构的，但火焰山却真实存在，位于如今的新疆吐鲁番境内。根据这一线索推断，乱石山碧波潭就在吐鲁番往南三千里左右——如今的西藏境内，即明代乌斯藏都司。

据史实来看，玄奘西行从未路经西藏，而是从北线出玉门关取路高昌的。不过，元人吴昌龄《西游记》杂剧中却有“乌斯藏”，《西游记》小说或许受此启发，也或许吴承恩对乌斯藏别有兴趣，他甚至把猪八戒的发祥之地高老庄也安排在乌斯藏国境内。这样看来，“奔波儿灞”这个名字的由来，很有可能是吴承恩受吐蕃（西藏）的影响而创作出来的。

成双成对 妖精也能组CP？

在给小妖取名这件事上，吴承恩既讲究又偷懒。为什么这么说？

论讲究，吴承恩能想到“精细鬼”与“伶俐虫”“巴山虎”与“倚海龙”“急如火”与“快如风”这种无论平仄还是词性都上下对仗、具有音韵之美，且能反映小妖性格的特殊名字，实在是别出心裁！

论偷懒，“云里雾”和“雾里云”“兴烘掀”和“掀烘兴”“奔波儿灞”和“灞波儿奔”“刁钻古怪”和“古怪刁钻”这类让人摸不着头脑的名字，仅仅颠倒了词序，便得出了一对对花样百出的名字。不过，吴承恩看似“偷懒”的取名技法，却使得小妖的名字在音韵上朗朗上口、令人过目不忘，名字的古怪之趣也油然而生。孙悟空大战银角大王的经典场面中，也运用了这种颠倒词序的取名方法，“孙行者”“者行孙”“行者孙”在随意之中，流露出孙悟空颠三倒四的戏耍之感。

如此看来，吴承恩笔下的小妖怪多是成双结对出场的，一方面，在命名上体现对仗与滑稽之感，另一方面也表现出妖怪狼狈为奸的形象。

火云洞红孩儿手下的六员猛将，便分为三对各有特色的小妖——稀里糊涂把孙悟空认作牛魔王的云里雾和雾里云、慌慌张张撞进洞里报信的快如风和急如火、在路上打打闹闹的兴烘掀和掀烘兴，都是成对出现的，这组名字体现了红孩儿手下人多势众的哄闹场面。

再比如金、银角大王的手下巴山虎和倚海龙。“巴山虎”在辞典中意为“爬山虎”，是一种常青藤，但吴承恩用在此处却并非指藤，而是用“虎”与“龙”对仗，龙虎相济。这两个小妖的名字看似神通广大，却被孙悟空“取出铁棒，走上前，着脚后一刮。可怜忒不禁打，就把两个小妖刮做一团肉饼”，结局和名字形成了强烈反转，着实有些滑稽。

据“国家人文历史”微信公众号